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 生产扩建项目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



公众参与说明

为推进和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活动中的公众参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有关公开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的规定，我单位委托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1.1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规定，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予以简化。

本项目年产碳纳米管 3000 吨，属于高附加值新材料产业，为集聚区准入行业，并与《珠西新材料集聚区产业发展规划（2018-203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江环审[2018]8 号）相符。

目前《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公开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的规定，进行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1.1.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一）建设项目概况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位于广东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二区——江门市古井镇官冲村鸡松山（土名）（E113°05'29.69"，N22°17'14.65"）。

现有项目首期工程总投资 3 亿元人民币，年产碳纳米管 150 吨，现有项目首期工程建筑内容主要包括碳纳米管车间、焚烧炉废气燃烧系统、原料仓库、气瓶间、公用工程房、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丁类储罐区及泵区、消防水池及泵房。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主要为综合楼、备用柴油发电机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现有项目首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定期清运；初期雨水经雨水池收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碳纳米管生产过程产生的反应废气和粉尘废气，反应废气经管道通入焚烧炉燃烧系统充分燃烧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 P5#（FQ-01）达标排放，管径为 0.5m，粉尘废气经料仓自带过滤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 P4#（FQ-03）达标排放；现有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碳纳米管生产车间的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通过优化车间布局，低噪声设备选型、采取减振隔音和材料消音等措施，减少设备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为碳纳米管生产工序产生的废包装袋，包装废物外卖给相关回收单位；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3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500 万元，年产 3000 吨碳纳米管。原项目总用地面积 38862m²，扩建后项目总体用地面积不变，改扩建后项目总体总建筑面积 26090.17m²。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碳纳米管车间 3、预留车间、丙类仓库、乙烯丙烯罐区和消防水池 2 等，碳纳米管车间设置 10 粗管径碳纳米管生产线，碳纳米管车间 3 设置 6 条细管径碳纳米管生产线。

（二）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①施工期主要污染源有：施工废水、施工期生活污水；施工扬尘、施工机械排放的尾气以及施工人员生活油烟气；施工产生的噪声；地基开挖多余土方、建筑废弃物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②运营期主要污染源有：员工的生活污水、初期雨水、冷却塔清净下水；生产车间产生的粉尘、有机废气；生产设备等机械噪声；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

（三）主要的环保治理措施

①废水：项目位于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二区，属于江门市新会古井新材料集聚区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项目近期产生的生活污水和冷却塔清净下水委托槽罐车外运处理；初期雨水经厂内排水系统汇入初期雨水池，经沉淀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通过集聚区雨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远期，项目冷却塔清净下水排入厂区污水管网，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和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初期雨水经沉淀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通

过集聚区雨污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后由江门市新会古井新材料集聚区污水处理厂的排污口排入崖门水道；

②废气：碳纳米管生产的氧化废气和收料废气，经设备过滤器处理后分别由 15m 高排气筒 FQ-04 和 FQ-05 排放，粉尘主要来源于产品碳纳米管的气动过程损失，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使用焚烧炉处理碳纳米管生产产生的有机废气包括乙烯、丙烯、天然气，焚烧炉燃烧废气中的颗粒物、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相关限值，NMHC 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区内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中厂区内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③噪声：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减震、消声措施；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交由资源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厂区内垃圾桶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

本项目具有建设的必要性和规划建设选址的合理性，社会效益显著。项目的建设对环境会有一定程度的影响，在采取了有效的各项环保措施，制定了具有可操作性的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风险事故应急预案措施后，可使其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达到环境可接受的水平。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www.strongep.com/index.php?s=member&c=api&m=file&id=1063>；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直接查阅。

（六）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个人和团体。

（七）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网络链接：

<http://www.strongep.com/index.php?s=member&c=api&m=file&id=1063>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对本工程建设、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信息发布和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自本发布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5626188586 邮箱：756064684@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8 号 811 房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7 日

1.1.2 公示方式

（一）网络

①公示时间：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4 日；

②公示网址：<http://www.strongep.com/xmgs-show-885.html>；

③网络公示截图如图 1.1-1 至图 1.1-3。

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



THE EIA OF THE PUBLIC 项目公示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公示

为推进和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活动中的公众参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等法律法规有关公开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的规定，特发布本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位于广东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珠西新材料集聚区二区——江门市古井镇官冲村（E113°05'29.69"，N22°17'14.65"），扩建项目投资总额为30000万元，总占地面积为38862m²，主要从事碳纳米管生产，年产3000吨碳纳米管。主体工程为碳纳米管车间2和碳纳米管车间3、丙类仓库、1个储罐区等，公用工程包括备用发电机、配电房，其他构筑物包括综合楼、实验车间、事故应急池和消防废水池等。

（二）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①施工期主要污染源有：施工废水、施工期生活污水；施工扬尘、施工机械排放的尾气以及施工人员生活油烟气；施工产生的噪声；地基开挖多余土方、建筑废弃物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②运营期主要污染源有：员工的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生产废水、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生产车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粉尘，备用发电机和废气处理设施措施的SO₂、NO_x和烟尘，食堂产生的油烟；生产设备等机械噪声；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

（三）主要的环保治理措施

①废水：近期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委托槽罐车外运处理；初期雨水经厂内排水系统汇入初期雨水池，经沉淀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远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和隔油隔渣池预处理，初期雨水经沉淀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通过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的较严值后由古井南部污水处理厂规划的排污口排入崖门水道。

图 1.1-1 网站公示图片

②废气：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各废气经过妥善处理，达标排放。氧化废气和收料废气粉尘主要来源于产品碳纳米管的气动过程损失，经设备过滤器过滤后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工艺有机废气经焚烧炉燃烧处理后达标排放，其中颗粒物、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排放达到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1第II时段标准。厂区内VOCs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A.1中厂区内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③噪声：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减震、消声措施；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废抹布和废机油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废包装材料交由资源回收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厂区内垃圾桶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

本项目具有建设的必要性和规划建设选址的合理，社会效益显著。项目的建设对环境会有一定程度的影响，在采取了有效的各项环保措施，制定了具有可操作的事风险风险防范措施及风险事故应急预案措施后，可使其对环境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达到环境可接受的水平。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1；
- 2、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直接查阅。

（六）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个人和团体。

（七）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2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对本工程建设、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信息发布和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自本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图 1.1-2 网站公示图片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公示_项目公示_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5626188586

邮箱：

756064684@qq.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8号811房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7日

附件下载：[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公示\(1\).rar](#)

[关于思创](#)

[解决方案](#)

[典型业绩](#)

[项目公示](#)

[新闻动态](#)

[招贤纳士](#)

中国-广东广州 广东思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公司】

电话：020-86311833

传真：020-86311834

求职邮箱：hr@strongep.com

网址：<http://www.strongep.com>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8号广州国际采购中心811--812房

[\[内部服务器\]](#)

[\[申请职位\]](#)

Copyright

图 1.1-3 网站公示图片

（二）报纸

①报纸名称：新快报

②公示日期：2021 年 11 月 23 日和 2021 年 11 月 24 日；

③报纸公示照片如图 1.1-4 和 1.1-5。

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

天下

头条

国台办:绝不允许支持“台独”的人在大陆赚钱

据新华社电 国台办发言人朱凤莲22日应询指出,我们欢迎支持广大台湾企业来大陆投资发展,将继续依法保障台湾企业的合法权益,但绝不允许支持“台独”、破坏两岸关系的人在大陆赚钱,干“吃饭砸锅”的事。广大台企要明辨是非,站稳立场,与“台独”分裂势力划清界限,以实际行动维护两岸关系和平发展。

苏等省市执法部门对台湾远东集团在当地投资企业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了查处。近日国台办公布“台独”顽固分子清单并表示依法对“台独”顽固分子及其关联企业和金主实施惩戒。请问这两件事有无关联?朱凤莲答问作上述表示。

朱凤莲表示,“台独”顽固分子谋“独”言行恶劣,严重破坏两岸关系,严重危害台海和平稳定,严重损害两岸同胞共同利益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对他们及其关联企业和金主必须依法惩戒。

社会

两网络主播偷逃税 分别被罚数千

据新华社电 记者22日从浙江省杭州市税务部门了解到,网络主播朱宸慧、林珊珊因偷逃税款,将被依法追缴税款、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分别计6555.31万元和2767.25万元。

经查,朱宸慧、林珊珊在2019年至2020年期间,通过在上海、广西、江西等地设立个人独资企业,虚构业务将其取得的个人工资薪金和劳务报酬所得转变为个人独资企业的经营所得,偷逃个人所得税。两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相关税收法律法规,扰乱了税收征管秩序。

美国越野车冲撞人群 已致5死40多伤

据新华社电 美国威斯康星州沃克夏市政府22日清晨发布消息,21日发生的越野车冲撞人群事件,造成5人死亡,40多人受伤。

图像

疫情未见好转 奥地利再封城

据新华社电 欧洲近期再次成为全球新冠疫情“震中”。德国、英国等国单日新增新冠确诊病例居高不下;奥地利22日起“封城”,成为西欧首个再次全国范围“封城”的国家;荷兰和比利时一些针对防疫措施的抗议活动演变为骚乱,加大疫情防控难度。



新快报 分类广告 广州市正言广告有限公司 登报热线: 020-87568381 13802733392 (微信同步)

Advertisement grid containing various notices, legal announcements, and public information. Includes sections for 'Lost and Found', 'Public Notices', 'Legal Announcements', and 'Public Information'. A red box highlights a notice from 'Jianmen Daoxin New Energy Materials Co., Ltd.' regarding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图 1.1-4 2021年11月23日公示报纸图片

民生

韶关丹霞机场本周六正式通航

新快报讯 记者李佳文报道 昨日上午,韶关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透露,韶关丹霞机场将于11月27日实现首航。首飞航班由南方航空公司执飞,首航航线是韶关丹霞机场至北京大兴国际机场。韶关丹霞机场投运后,初期计划开通北京、上海、杭州、昆明、南宁航线,后续将陆续开通成都、西安、沈阳、福州、海口、

揭阳、湛江等航线,通达至国内重点旅游城市。

韶关丹霞机场是全省“5+4”骨干机场布局中位于粤北地区的重要支线机场。该机场位于韶关市西北方向的乳源县桂头镇,距离韶关市区28公里,拥有一条2800米长的跑道,一座1.33万平方米的航站楼和8个C类机位的站坪,并有一座塔台和一栋航管楼。韶关丹霞机场按满足年旅客吞吐量20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4000吨设计,飞行区等级指标为4C,可满足空客A321、波音B737-800等民航主力运输机型起降要求。

通航后,韶关丹霞机场近期以发展民航客货运输为主,兼顾发展通用航空,远期建设发展成为华南地区和广东省重要的旅游目的地支线机场。

广州南沙获批设立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

新快报讯 记者李清海 通讯员谢子亮 韩泉 曾程报道 海外高端人才留在海外创新创业,成果在国内落地转化将在南沙成为现实!近日,中国科协办公厅发布消息,经中国科协海外计划领导小组批准,同意广州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设立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

建设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是南沙创建国际化人才特区的重要任务。据悉,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是中国科协探索“柔性引才”新机制,实现海外人才“不求所有、但求所用,不求所在、但求所为”的新举措。科研团队和科技人才不需要直接到国内工作,即可实现成果在国内落地转化。

南沙开发区人才发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进一步解释,离岸基地通过“区内注册,海内外经营”模式,海外人才既可享受国内政策、广阔市场,又可继续享受国外科研生活条件,南沙区内企业也可更加便利对接海外科研资源。同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也具备双向服务功能,可帮助南沙区内高科技企业开辟海外市场,更好地“走出去”。

根据规划,南沙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将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建设思路,采取“政府+运营机构+合作网络”的多方联动运营模式。据悉,基地将依托以华南技术转移中心为核心的离岸孵化空间和产业园区,实施离岸基地政策改革创新工程、大科学装置海外人才共享工程、离岸基地服务体系建设工程、海外站点渠道拓展铺设工程、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拓展工程、离岸基地孵化空间建设工程、离岸基地线上平台建设等七大工程。

广东年底完成全省自然村集中供水全覆盖

新快报讯 记者许力夫 通讯员粤水轩 胡志慧报道 昨日,广东省水利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孟帆率队上线广东“民声热线”,回应公众关切的农村饮水问题,记者在现场了解到,广东将于年底完成全省自然村集中供水全覆盖。

今年4月开始,广东部署实施全省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攻坚行动,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将该项行动纳入《关于实施“三农”领域突出短板“九大攻坚”行动的指导意见》中,省政府印发了《广东省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攻坚行动方案》,要求2021年底前完成我省剩余525万农村群众集中供水任务,实现全省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

目前,这项民生实事工作的进展情况如何?据孟帆介绍,截至11月15日,全省新增集中供水覆盖人口416.1万人,完成人口占比77.3%;潮州、惠州、江门、揭阳4个地市,21个县(市、区)提前完成攻坚任务。至年底,广东省农村饮水将实现自然村集中供水全覆盖,6870余万农村人口将全部喝上安全卫生的自来水。

新快报 分类广告 广州市正言广告有限公司 登报热线: 020-87568381 13802733392 (微信同步)

遗失、声明、启事 寻物、公告 注销公告、开业公告 挂失声明、清算公告

吸收合并补充公告 广州中南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海委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12月2日上午10时至2021年12月3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拍卖平台...

图 1.1-5 2021年11月24日公示报纸图片

(二) 张贴

①形式：我公司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评价范围内各村委会信息公开栏或其他公共地方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

②公示时间：2021年11月17日至2021年11月24日；

③张贴公示照片如图 1.1-6。

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



图 1.1-6 张贴公示照片

1.1.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

1.2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